**《生物信息学》论文投稿、发表流程**

**1.网站注册**

 登录《生物信息学》在线投稿系统（<http://swxxx.alljournals.cn/ch/index.aspx>），首页，首先在投稿页面 “作者登录”处进行注册，然后投稿。

**2.投稿流程**

注册后，上传稿件（word 或者pdf文档均可），同时详细填写作者信息，及联系方式，并在线推荐3-5名审稿专家；通过附件上传10名同行专家（姓名，单位，E-mail）,便于您的文章发表后我们通过邮箱向同行推荐您的文章，增加您文章的引用率。

投稿后系统会自动发送收稿通知。

**3.审理流程**

        （1）系统收到稿件后，自动登记、编号，发送回执；

（2）初审合格后，即送同行专家评审（双盲）；

（3）编委终审。(大约需要30～60天，根据编委的审稿时间不确定。)

      稿件状态可登录系统查询，如果稿件超过3个月未收到录用通知或编辑部的有关信息，作者在询问编辑并得到确定回复之后可改投他刊。（撤稿之前请务必告诉编辑，编辑就不再继续组织审理了，对于约定审稿期限内的撤稿将收取一定费用。）

**4.录用流程**

 审稿结束后，责编会组合审稿建议给作者发送通知（包括修改后录用、修改后再审、或者退稿），作者收到待录用（退修）通知后，在网站下载并签署《论文版权转让（协议）确认书》，扫描**《论文版权转让（协议）确认书》**以**附件**形式在退修环节于系统中上传。

        作者收到稿件修改通知后，应登录系统按要求修改稿件并对修改意见做出逐条答复，然后提交修改稿的.doc电子版。首先登录投稿界面，查看退修意见，稿件修改完毕，点击“下载/上传修改稿”，上传修改稿时，请将对修改意见的答复填写在稿件修改说明处。按照退修通知规定的时间返回修改稿，最迟不能超过1个月，因遇到特殊原因不能及时返回修改稿的，请通过邮件或者电话等方式与编辑取得联系，经编辑同意可以延长退修时间，否则将按照撤稿处理并需交纳审理稿件的费用。

**5．交纳版面费**

   1）校外作者请采用电汇的方式

汇款方式：电汇（务必填写以下备注信息：学报、稿件编号、第一作者姓名。例如：学报201501023马书红）

户名：哈尔滨工业大学

帐号：3500040109008900513

开户行：工行哈尔滨市大直支行

联系人：李美。电话：0451-86418376，E-mail: jhitfee@163.com（请作者将汇款单的电子版发到此邮箱，以便及时核对您的交费情况）

汇款后请您尽快登录系统，把您缴纳版面费的信息\地址在系统中登记，请务必认真填写，我们将按照您提供的信息开具发票。其中，单位务必写全称，例如：上海交通大学 ，不可简写为“上交大”。发票一旦开出，恕不能退换。

 2）本校作者按财务处要求一律“校内转账”，编辑部不收现金。在编辑部网站“作者指南”或“资料下载”里下载“哈尔滨工业大学内部转账单”，阅读“校内转账流程及注意事项”

**附：校内转账流程及注意事项**

1流程

下载转账单→填写转账单空格行（最后一行除外）→持卡和转账单到一区、二区和科学园的任一财务科室办理转帐手续→将第三联带有印章的原件送至逸夫楼510李美老师，电话：0451-86418376。

2注意事项

1）一定请转出项目负责人签字（作者的导师），三联填写要一致；

2）每一联都要写上交款稿件的编号，方便编辑部登记；

3）第三联一定要盖有财务印章，作者可复印一份保存；

4）将带有印章的第三联原件送到哈工大学报编辑部综合办留存，并在网上投稿系统里登记。

注：哈工大学报编辑部位于哈工大一区主楼后身的逸夫楼510

**6.录用证明**

交纳版面费后，**录用证明**会随发票一起邮寄，联系人：李美，0451-86418376，leem2000@163.com。

**7．论文发表**

 目前，论文投稿日期至发表日期的时间间隔为3个月左右，已刊登的论文可在生物信息学网站（<http://swxxx.alljournals.cn/ch/index.aspx>）开放阅读。外校作者若未及时收到样刊，请咨询李美，0451-86418376, leem2000@163.com。校内作者请到逸夫楼510自取。

**8．对学术不端零容忍**

 学术不端行为是指伪造、篡改、剽窃和其他违背科学共同体公认准则的行为。研究成果发表或出版中的学术不端行为包括：将同一研究成果提交多个出版物发表；将本质上相同的研究成果改头换面发表；将基于同样数据集或数据子集的研究成果以多篇论文形式发表。

     坚决维护作者的署名权，署名作者应满足3个条件：对概念和设计、数据获取，数据分析和阐释有实质性贡献；起草论文或对其重要的知识内容进行了修改；对论文最终版本的认可。不支持作者在发表前添加或删除作者，改动作者排序和第一单位等行为。

 反对名不副实、乱挂基金项目。一般不支持独立作者的多项基金标注（不超过3项），只有多部门、多系统、多地区合作的一些重大、重点科研项目产出的合著论文才可以标注多项基金。

     如果发现学术不端行为，本刊将作者列入**“黑名单”，5年**内拒收来稿。对于已录用文章，如果在等待发表期间又将论文主要内容发表在其他期刊或会议，将不退版面费，并通报作者单位，收回录用通知，取消论文效用。如果造成重复发表，将发出撤销论文通告，通报作者单位，取消论文效用。希望广大作者规范投稿，维护自身和期刊的良好声誉。
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《生物信息学》编辑部
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  2016年3月30日

邮箱：swxxx@hit.edu.cn

通信地址：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西大直街92号，哈尔滨工业大学136信箱，

《生物信息学》编辑部（收），邮编：150001。

办公地址：哈尔滨工业大学学报编辑部（一校区逸夫楼517室），电话0451-8641260。